

证券代码：002166

证券简称：莱茵生物

公告编号：2023-052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的通知于2023年11月6日以短信、即时通讯工具及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11月10日下午14: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7名，实参与表决董事7名，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秦本军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充分的讨论和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议案》 [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白昱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于2023年5月12日完成了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具体方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742,082,425股为基数，向截至2023年5月11日股权登记日的在册全体股东每10股派1元人民币现金（含税），共派发股利人民币74,208,242.50元，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修订稿）》（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将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从5.66元/股调整为5.56元/股，本次调整符合相关规定和程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调整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4)。

2、会议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关联董事谢永富先生、白昱先生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已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鉴于公司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限售期即将届满, 根据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可解除限售的条件已经成就。符合本次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为 69 名, 可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455.20 万股, 董事会同意为上述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相关事宜。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的《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3-055) 以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桂林莱茵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一月十一日